

呼和浩特市采矿损毁土地状况调查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ZRZYJ-WYZB-202516)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呼和浩特市采矿损毁土地状况调查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57.34712万元,招标人为呼和浩特市自然资源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呼和浩特市采矿损毁土地状况调查;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呼和浩特市采矿损毁土地状况调查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呼和浩特市采矿损毁土地状况调查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合法企事业单位或其他经济组织,能满足招标项目要求,提供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 3、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近一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4、提供近三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 5、近三年应无行贿犯罪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中查询结果为准(提供上述网站查询的信息截图为准)(近三年是指2023、2024、2025年,新成立单位提供自成立之日起的);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应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上述网站查询的信用信息截图为准); 7、投标人具有地质灾害勘察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同时具有测绘资质乙级以上资质证书; 8、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10-22 09:00:00到2025-10-28 17:30:00。

获取方式: 将盖章后的报名资料PDF扫描件发送至wenyu060720@163.com, 报名成功后邮箱发送。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11-11 09:3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腾飞南路绿地腾飞大厦C座6楼606会议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1-11 09:30:00。

开标地点：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腾飞南路绿地腾飞大厦C座6楼606会议室。

七、其他

一、项目概况：1、项目名称：呼和浩特市采矿损毁土地状况调查项目。2、项目地点：呼和浩特市。3、采购范围：（1）全面调查采矿损毁土地通过室内影像对比，逐图斑开展外业核查，全面摸清呼和浩特市采矿损毁土地现状、底数和属性，查明采矿损毁土地空间分布、范围面积、损毁及成因类型、生产状态、治理责任、治理情况、废弃等情况。（2）建立采矿损毁数据库结合遥感图斑核定工作，核查矿山基本信息，完善生态修复管理信息，逐图斑建档，按照自然资源部下发自然资源“一张图”建立采矿损毁土地状况数据库，形成部省统一的采矿损毁土地数据库。（3）编制调查实施方案、撰写工作总结报告根据上级下达的工作任务，编制调查工作实施方案；调查工作结束后，依据工作开展情况，认真总结工作中取得的主要经验和工作成效，并形成工作总结报告。（4）完成上级下达的工作任务根据自然资源部和自治区关于开展采矿损毁土地状况调查工作要求，依据工作规范，完成全部工作。4、服务期限：2026年3月前提交全部成果。5、预算资金：57.34712万元。二、报名时，报名人需要提供以下材料：1、法定代表人报名，提供本人身份证；2、非法定代表人报名，出具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3、提供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的证明材料：（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合法企事业单位或其他经济组织，能满足招标项目要求，提供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3、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2023或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4、提供近三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5、近三年应无行贿犯罪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中查询结果为准（提供上述网站查询的信息截图为准）（近三年是指2023、2024、2025年，新成立单位提供自成立之日起的）；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应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上述网站查询的信用信息截图为准）。7、投标人具有地质灾害勘察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同时具有测绘资质乙级以上资质证书（提供资质证书为准）。将盖章后的报名资料PDF扫描件发送至wenyu060720@163.com（注：三证合一只须提供营业执照）。三、采购文件费本项目不收取。；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市自然资源局。

九、联系人

招标人：呼和浩特市自然资源局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华东街城建大厦

联系人：李志杰

电话：0471-5981739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文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赛罕区腾飞南路绿地腾飞大厦C座6楼607

联系人: 武艳斌

电话: 18686099739

邮件: 18686099739@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  (盖章)

